

## 试论会计人员的诚信教育

文/赵杰 刘锦恒

近些年来,会计作假非常普遍,会计信息严重失真,这引发了人们对会计信息的信任危机。加之国内外上市公司频频暴出财务丑闻,国内从郑百文到银广厦,国外从安然到环球通讯,反思这些财务欺诈事件和会计作假现象,我们所吸取的教训之一是:光靠完善监管体系和法规是不够的,法纪治近,教育治远;法纪治标,教育治本;加强会计诚信教育才是解决问题的根本途径。

### 一. 会计诚信教育的概念

所谓诚信,即诚实、诚恳、信用、信任。它包括两层含义:一是要以信用取信于人;二是对他人要给予信任。而会计诚信,就是要求会计人员立足会计实践,力行诚实守信。中国现代会计之父潘序伦先生就已提出“信以立志,信以守身,信以处世,信以待人,毋忘立信,当必有成”的做人原则,以及“一曰公正,二曰诚信,三曰廉洁,四曰勤奋”的会计职业道德标准。可见,诚信乃会计人员立身之本、执业之基。

所谓会计诚信教育,即是通过一系列科学的方法和手段使会计人员具有诚信理念,公正、准确的职业判断能力,良好的会计职业操守,精湛的会计技术和会计技能。

### 二. 会计人员诚信教育的特点

会计诚信教育是一项塑造会计人员职业操守的艰巨工作。由于会计人员与社会实践、生产经营等活动有着广泛联系,而且有高度的自觉性和能动性,因此会计人员的诚信教育过程是一个极为复杂的矛盾的运动的过程。

(一) 会计诚信教育的目标是使会计人员具有人格精神和时代精神。从古到今,人们都认为诚信不仅是一种姿态,更是人格力量的凝聚。对于会计人员的人格精神主要体现在:具有客观的立场和公正平等的意识;独立自主的人格和笃信虔诚的态度;敏锐的会计职业判断能力;廉洁奉公的工作作风等方面。富兰克林就曾经说过“诚信和勤勉应该成为你永久的伴侣。”然而时代在变,诚信教育的目标也会随着时代的变迁而产生新的要求。目前我国已从计划经济转向市场经济,过去计划经济只是依靠单纯的指令和服从关系来进行的,企业的会计信息无需向社会公众公布,会计人员的诚信只体现在对单位负责人提供真实和准确的会计信息。而现在市场经济是靠合同和契约关系来维系的,需要建立牢固的信用关系,缺乏诚信就无法进行交易,而复杂的经济关系对会计人员的诚信要求更高。此外,我国资本市场蓬勃发展,上市公司越来越多,企业的经营权与所有权出现分离,这就要求企业的会计信息除向生产经营者提供之外,还必须定期向企业所有者、社会公众和各中小投资者公布,提供的会计信息由真实准确上升到全方位,会计人员的诚信由原来的“二维”变成了“多维”,即由单纯向企业经营者的诚信转变为向企业所有者、社会公众和各中小投资者的诚信。

(二) 会计诚信教育的重点是会计诚信信念、诚信文化、诚信制度的教育。会计诚信教育是实现会计诚信教育目的的直接载体,是培养会计诚信理念和传播诚信文化、弘扬诚信制度的主要渠道,而会计诚信信念教育是会计诚信教育的前提,会计诚信文化是会计诚信基础,会计诚信制度则是会计诚信的保障。因此,在进行会计诚信教育的过程中,必须将会计诚信信念、诚信文化、诚信制度教育作为会计诚信教育的核心目标和重点内容,通过会计诚信教育,树立正确的会计信仰,使会计人员将会计诚信作为最重要的工作准则和最基本的工作要求。因为人们只有在思想和观念领域接受了某种理论和观念时,才有可能产生深入和持久的作用。

(三) 会计诚信教育的难点是教育的全面性和针对性。

1. 全面性。众所周知,诚信并不是会计人员的专属,而是全社会各个领域都必须共同遵守的道德,只是对整个会计界的人员要求则更高。全面实施会计诚信教育,不仅要使会计人员诚信品质得到提高,还要使单位负责人及会计、审计机构等相关人员的诚信品质得到提高,如果各级领导都能真正做到“工作不做秀,数字不造假”,那么会计人员的诚信环境就得到了极大的改善。

2. 针对性。会计诚信教育要着眼于构成会计人员道德品质诸要素的平衡,使其全面发展。但在现实的会计工作中往往难以达到各要素发展的完全平衡,这是因为每个会计人员的生活经历、教育程度、知识水平和实践状况各不相同,他们的社会诚信素质和职业诚信素质的不同,这就决定着进行诚信教育不能采取只从一个固定不变的模式出发,而是要从实际出发,在充分调查的基础上,针对不同教育对象,选择最需要、最迫切、最能见效的方面进行会计诚信教育。如对刚参加工作的会计人员,由于他们对会计诚信的知识知之甚少,就应该从会计诚信认识着手,以基础教育为主;

对某些意志薄弱的会计人员，就要从会计诚信意志增强入手，以诚信重要性和品德教育为主；对空谈而不实行者，就应从要求他们言行一致开始等等。

### 三. 会计人员诚信教育目前存在的问题

(一) 社会普遍缺乏信用意识和会计诚信道德观念。在我国，虽然诚实守信始终是几千年来传统文化的的主流，是一种倍受推崇的美德。但是，由于我国近代市场经济发育不充分，信用经济发育较晚，市场信用交易不发达，建国以后又长期处在计划经济体制下，人们在社会经济中很少依赖信用，工作和生活靠简单的信任，真正的社会信用关系十分淡薄。因此，无论是企业还是消费者个人，都普遍缺乏现代市场经济下的信用意识和诚信道德观念的培养。在建立市场经济体制后，由于社会经济的复杂化，原有的信用关系被不规范的社会经济行为所抹煞，逐渐淡化了人与人之间、企业与企业之间的相互信任关系，加上国家整个信用管理体系和会计诚信都没有建立起来，相关法律法规和失信缺失行为盛行，使得很多企业对于信用关系和会计诚信的重要性体会不深、认识不足。在社会上没有树立起以讲信用为荣，不讲信用为耻的信用道德评价和约束机制，信用的失衡成为社会的普遍现象。不讲信用的企业照样可以生存和发展，坑蒙拐骗也有一定的市场。所以，赖帐，逃避债务、三角债拖欠和会计造假等成为较普遍的企业行为。

(二) 有些会计人员伦理道德价值观的歪曲。一方面市场经济制度体制是以优胜劣汰为基本原则，这最终加剧社会贫富悬殊差距，少数人获得较大利润而使多数人走入困境。在竞争中处于弱势的人群，他们为了生存或者改善竞争地位而不被淘汰，只有采用不诚信的方法，才能摆脱困境。在这样的环境下，没有一定抵制能力和职业道德水准的会计人员，同样会受到影响。另一方面是我国旧思想文化的影响，臣服文化严重，有些会计人员头脑中充斥着“唯上”的意识，成本的高低，利润的多少由领导说了算，自己只是个不动脑筋的执行者；还有些会计人员认为多一事不如少一事，没有必要坚持原则而得罪人，尤其是领导，加之社会不公事例屡有发生，那些全无职业道德的群体不仅逃避了应有的惩罚，反而生活得很体面，那些敬业爱岗、忠于职守、默默奉献的优秀“内当家”却得不到重用，没有好的发展前景，这种怪现象致使会计作假习以为常，诚信也就无从说起。

(三) 非诚信行为的收益超过成本是影响会计诚信水平的经济原因。我国正处在市场经济体制创建初期，市场发育还很不完善，计划经济时期调节经济活动的手段已不再适用，而适应市场经济需要的调节经济活动的手段尚未健全，这就给不讲诚信的人有空子可钻。这种现象虽然有其深刻的社会根源，但主要还是利益驱动。从经济学的理论分析，人们确实有追求个体利益的倾向，会计信息的提供者会因自身利益，主观地使会计信息的提供不畅，是否披露，披露多少，是否提供真实、客观的会计信息，要在收益与成本之间进行权衡。只有在边际成本小于边际收益时，企业才愿意真实、客观地披露会计信息。而非诚信行为的成本包括受法律惩罚的成本、受舆论批评的成本和受良心谴责的成本。对于受法律惩罚的成本，我国《会计法》和《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中已对会计作假、犯罪等非诚信行为的处罚作了明文规定，但这类条文的规定实际也明示了造假行为预期“成本”的上限。现实中虚假的会计数据往往是以万元乃至亿元为单位计量的，这与法律法规中对造假行为预期处罚“成本”的区区几万元来讲，虚假会计数据的提供者必定为之动心。对于会计造假的舆论批评，只是批评现象的多，针对特定企业或个人的少，舆论批评的成本未能“分摊”到具体对象；至于良心谴责的成本，由于造假的普遍性，许多人的良知已经麻痹，而实际中的这两种“成本”也根本不能用数字来衡量，由此可见，非诚信行为只是“吃小亏占大便宜”。

(四) 国家会计诚信管理体系不健全，缺乏有效的失信惩罚机制。目前，我国在会计诚信管理的立法和执法建设上，还存在一些不到位的问题。在立法方面，我国的《民法通则》、《合同法》和《反不正当竞争法》中虽然都有诚实守信的法律原则，《会计法》和《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中也对会计作假、犯罪等非诚信行为的处罚作了明文规定，但还是不足以对会计失信行为形成强有力的法律规范和约束。究其原因，还是对会计诚信强调不够，没有将会计诚信作为工作最基本的准则来具体规范。

在执法方面，由于一些管理部门缺乏对会计诚信监督方式的研究和及时的监管，使已有的惩处会计失信行为的法律法规得不到切实执行，监管不到位。同时，由于一些地方受地方利益的驱使，还存在着有法不依和执法不严，严重的地方保护注意的问题，有意袒护本地企业而损害投资者利益。

### 四. 提高会计人员诚信教育的措施

(一) 在教育起步阶段加强心理教育。教育本身有长周期性，从小就注重健康心理的培养，对于树立正确的价值观和人生观有重要作用。在市场经济不断完善，教育改革不断深入的大背景下，加强各年龄阶段的教育尤其是心理教育迫在眉睫。从长远来看，加强心理教育应从小开始，从学校和家庭双管齐下，从源头上预防心理问题的产生。学校应彻底打破传统的应试教育的条条框框，让学生在宽松、民主的环境中充分发挥创造才能，树立良好的心态。学校可以设置心理辅导课程，重视学校教学中的心理疏导，建立心理辅导室；还可以开展各种有益于身心健康和艺术、文化、体育、智力活动，多方面创建自由、自主的校园心理氛围。此外，拥有一个融洽、快乐的家庭

环境对心理健康的培养也是不可忽视的。通过家庭间的相互关爱、理解来营造一个良好的心理氛围。

(二) 对会计专业学生和在职会计进行正确的会计理想和信念教育。会计信息是发展市场经济的重要基础, 会计人员必须树立“诚信为本, 操守为重, 遵循准则, 不做假账”的会计理念。这个理念是参与市场经济活动的安身之本, 是会计行业发展的生命之源。会计导师应以“以德治国”思想为指导, 大力加强会计专业学生和在职会计的行业诚信责任教育, 继承和发扬优秀文化传统教育, 使会计人员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 塑造客观、公正的职业形象。

(三) 会计诚信教育在学历教育中要做到点面结合。对学生进行诚信素质教育是为了会计专业的学生能在毕业以后履行会计职业诚信义务, 遵守会计职业技术规范。因此在学历教育中, 从点上来看, 应在会计专业教学课程体系中增设《会计职业道德》课程, 系统地进行职业道德教育, 使学生深刻领悟会计这一职业的重要性和社会责任, 自觉做到诚实守信; 其次从面上来讲, 要将会计诚信教育的内容有所侧重地贯穿于《基础会计》、《审计学》、《经济法》等各相关课程中去, 使会计诚信教育不间断, 潜移默化地对其施加影响, 最终使诚信意识成为他们的内在品质。

(四) 建立科学有效的会计人员从业资格制度。长期以来, 由于会计工作的社会地位不高, 仍存在会计从业资格管理偏松的现状, 使一部分根本就不具备会计工作技能和职业道德败坏的人享有了会计从业资格。针对这种现象, 财政部门应在会计从业资格审验方面把好监督检查关, 具体可采取以下措施:

1、在审验形式上可采取定期于不定期相结合的方式; 审验内容要求广泛化, 除财政部发布的《会计从业资格管理办法》规定的内容外, 还应将会计职业道德规范的主要内容列入其中, 并要求有相关单位出具能证明情况的依据材料等。

2、建立会计信用等级评定制度、信用等级公示制度、信用等级跟踪管理制度。依据《会计法》和《会计人员职业道德规范》, 每年对所有从业的会计人员的工作进行评定, 确定为“优、良、一般、差”四个等级, 经过公示后确认, 并进行跟踪管理。在会计行业(或会计市场)中列入责任追究制度, 即使会计人员调动, 仍将可借助信息网络现代化的管理手段做到事前、事后的监督, 对会计人员的跟踪管理责任追究不予中断, 使会计从业资格审验工作纳入日常监督的轨道。

(五) 全社会宣传教育和社会环境的支持。众所周知, 会计人员诚信理念的形成与巩固, 很大程度上受制于社会环境, 而致力于创造和利用优良社会环境, 就能使会计人员从中得到道德情操修养的内化。现实中, 我们可通过一些公共媒体组织的专门针对会计案件来进行讨论与介绍, 登载和播放会计诚信成功的范例, 组织的会计法规和会计职业道德比赛等, 来开展全民教育活动。如财政部组织的全国会计法知识竞赛、辽宁财政厅与电视台组织会计诚信的论坛、中央二台举办的会计诚信讨论等。通过这类媒体教育, 强化了诚信光荣、不诚信可耻的观念, 形成了诚信者受尊重、不诚信者遭鄙视的社会氛围, 使“君子爱财, 取之有道”, “不义之财, 取之有害”的思想深入人心。

综上所述, 会计人员的诚信教育是一个系统工程, 必须针对不同的对象实施不同的诚信教育。只有构建从院校的全新素质培养到岗位诚信强化培训以及社会宣传教育的健康环境支持这样一个完整的教育系统, 才能为我国经济建设的可持续发展输送合格人才(注: 本文为湖南省2005年社会科学基金立项项目《会计人员管理模式研究》阶段性成果, 项目编号: 05ZC156(作者单位: 湖南冶金职业技术学院))

#### 相关链接

试论会计人员的诚信教育  
加强诚信建设 提高企业竞争力  
诚实信用与市场经济的内在联系  
论保险欺诈的产生根源与预防策略  
浅谈会计信息失真的原因及防范对策  
对会计信息失真成因及防范对策的思考  
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相关者行为的博弈分析  
我国企业环境会计信息披露中的问题、成因及对策  
国际贸易中引入辅佐机制防范信用证欺诈的必要性

本网站为集团经济研究杂志社唯一网站, 所刊登的集团经济研究各种新闻、信息和各种专题专栏资料, 均为集团经济研究版权所有。

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关东店甲1号106室 邮编: 100020 电话/传真: (010) 65015547/ 65015546

制作单位: 集团经济研究网络中心